



平罗县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汇总平罗县人民政府、13 个乡镇、28 个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宁夏”——平罗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石嘴山市平罗县玉皇阁大道北侧 218 号（邮编：753400，电话：0952-6095358；传真：0952-6095122；电子邮箱：plxzwgk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平罗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宁政办发〔2020〕32 号）精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推进权力运行信息公开，积极回应公众关切，强化政务公开平台管理，助力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为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发



挥积极作用。

(一) 主动公开情况

1. 坚持依法依规，全力落实要点任务。

(1) 推进权力配置信息公开。一是依据机构改革部门职责变化情况和自治区各行业系统权力清单指导目录，对应调整规范县直部门权力清单，共重新梳理规范政府部门权力事项 3589 项，完成了部门权责清单信息更新和数据汇聚工作，并通过政府网站对外进行公示，接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监督。二是监督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在政府门户网站依法公开工作职能、机构设置等信息共 37 条，依据各部门“三定方案”，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编写了《平罗县人民政府本级行政机关机构职能清单》，通过政府网站集中公布 22 个平罗县人民政府本级行政机关机构职能，全面展现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接受社会监督。三是围绕财政职能，深入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县本级财政预算草案，以及县本级财政预决算收支执行情况等信息，并监督指导县本级财政预决算及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工作，共公开信息 271 条。强化涉农资金信息公开，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了《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四批)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





政策类、社会保障类信息 40 条，公开涉及资金 23285.7 万元。

(2) 推进权力运行信息公开。以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着力推进行政决策公众参与，编制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在政府门户网站开设“决策公开”专栏，推进行政决策预公开，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新闻媒体列席政府常务会议，并及时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政务新媒体等渠道公开县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及各乡镇部门重要会议讨论决定事项、政府及政府部门制定的政策文件，加强权力运行过程信息公开。2020 年公

开决策征求意见信息 24 条，发布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13 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利益相关方等各个层面 30 余人次列席会议，公开政策文件 65 条。



(3) 推进行政文件信息公开。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组织全县各单位梳理本机关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加强备案审查及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0 年共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 3 件，全部统一登记、编号、印发、备案登记，对 56 件拟保留继续有效、65 件拟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清理，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征求清理意见并发布结果目录。



(4) 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

① 加强市场监管规则公开。一是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依托政府网站、政务大厅公示栏等载体及时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在

政府网站开设“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专栏，公示规则和标准 27 条。在政务大厅人流量大的地方制作展出市场监管政策 13 个。发挥新媒体优势推送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类信息 11 条，多角度多渠道不断提高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公开质量。二是通过微信公众号公布窗口 24 小时企业开办咨询电话，及时回应群众咨询。政务服务大厅查询机和宁夏政务服务网“软硬”兼施，配备业务骨干加大预审人员保障力度，对“宁夏政务服务网”“我的宁夏”政务 APP 等线上平台提交材料的及时做出审核。办理全程电子化登记营业执照 1680 户，为群众企业业务查询、办理提供便利。不断优化窗口队伍建设，提升窗口服务质量，全面深化商事制度改革。

② 深化执法信息公开。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完成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签名、印章采集等工作，依托“宁夏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将执法主体、执法人员





员和执法事项等信息进行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工作常态化，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



示平台，及时公示企业登记信息、年度报告、异常经营、红、黑名单等信用信息。截至 2020 年 10 月，全县各部门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3588 条，行政处罚信息 574 条。全年随机抽查覆盖 79 项执法检查事项，其中部门

联合随机抽查 17 项，部门内部随机抽查 62 项，开展抽查 118 场次，检查经营主体 2340 户次，检查结果全部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宁夏）”进行公示。

③规范政务服务信息公开。一是按照同一名称、同一编码、同一依据、同一标准的“四级四同”要求，配合自治区做好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梳理、调整、承接“四级四同”政务服务事项 1193 项，完善规范事项 96 项要素内容，全部录入宁夏政务服务网（平罗站点），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同时，将进驻政务大厅所有事项，梳理编制办事指南、一次性告知卡和二维码，免费向办事群众提供。二是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大力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除法律法规规定或涉密事项，县级 1193 项政务服务事项均纳入宁夏政务服务网“一张网”办理，其中 954 项可通过快递、代办、全程网办的形式实现不见面办理，占总承接事项的 80%，1108 项事项可实现“最多跑一次”。依托宁夏政务服务网（平罗站点），为各部门网上政务服务提供公共



入口、公共通道和公共支撑，实现网上政务服务统一实名身份认证，让企业和群众网上办事“一次认证、全区漫游”“一号申请、一网通办”。

(5) 推进公共卫生信息公开。按照依法、准确、公开、透明的要求，认真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在政府



网站“卫生医疗”专栏集中公布近 5 年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8 条，依据业务职责范围发布并张贴倡议书、公告和通告共计 8 份，通过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开。县防疫指挥部设立 24 小时值班电话，安排专人值班，

及时接听群众举报、咨询和疫情防控线索。截至目前，共接到咨询、报告、摸底排查电话 2469 余人次。加强宣传和培训，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培训 70 余场次，培训人员 2500 余人次，印制 49400 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治知识》《病例密切接触者的居家医学观察指南》等宣传单，及时分发到群众手中。同时通过 LED 大屏播放、新闻广播、微信等方式，多方位、多途径宣传新冠肺炎科普知识，大力加强公共卫生知识日常普及，提高全民防护意识，动





员全民参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2.坚持需求导向，强化重点领域公开。

(1) 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按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依托自治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政府网站及时公开农业农村、水利、交通运输、脱贫攻坚、生态环境等重大建设项目信息，2020 年通过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工程建设招投标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earch results page for construction projects. The left sidebar has categories like '招标/资格预审公告', '中标候选人公示', '政府采购项目', etc. The main area lists several items, such as: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施工中标候选人公示;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变更公告(四) [变更公告];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变更公告(三) [变更公告];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变更公告(二) [变更公告];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变更公告(一) [变更公告];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教学楼修缮工程招标公告[投标进行中]; [石嘴山市]平罗中学教学楼修缮工程招标公告[正在报名]。 At the bottom, there's a '全流程公开' button and navigation links.

369 条，在信用（宁夏）公示 137 宗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政府门户网站公示项目批复 46 条，取水许可、水土保持审批等相关信息 30 条，项目施工有关信息 12 条。

(2) 推进社会公益事业领域信息公开。

① 强化脱贫攻坚信息公开。按照扶贫领域公开标准目录内容，持续抓好“三级公示”制度落实，及时向社会公开国家、自治区、市、县出台的扶贫政策、扶贫规划及扶贫项目名称等信息。切实加强产业扶贫、教



平罗县农业农村局



育扶贫、创业就业政策扶持等重点工作信息的公开。2020 年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扶贫政策 15 条，扶贫项目资金 75 条。两个重点

乡（镇）通过公示公开小额信贷贴息、“雨露计划”、产业发展、脱贫退出等信息 100 余条；三个贫困村通过县级、乡级、村级公开栏、扶贫领域公示公开监管及查询平台公开扶贫有关信息 200 余条；其他插花移民乡镇累计公示公开扶贫信息 100 余条。



② 强化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信息公开

一是按照“应公开、尽公开”原则，全面梳理完善殡葬、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公开事项，通过政府网站公开社会救助相关文件 18 件。优化政务服务，将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和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的办理事项，办理条件，认定标准，申请材料等信息通过宁夏政务服务网站进行公开。指导监督各乡镇对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有关信息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对外进行公开，并在政府网站及时公开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监督电话，方便群众申报、查询、监督。2020 年在政府网站“社会救助”专栏公开信息 76 条。二是推进“不见面、马上办”“人社快办”审批模式，按照线上线下“两条腿”互动服务的方式，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人社公共服务。全年审批企业职工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385 人，灵活就业人员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152 人，被征地农民领取养老保险待遇 98 人，做到审核结果通



过网站先公示后公开。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社保政策信息 218 条。

③强化义务教育信息公开。一是围绕公众关注的教育热点问题，加强义务教育招生信息、控辍保学、教师管理等信息公开。通过政府网站、平罗教育云平台对外公开《平罗县 2020 年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工作实施意见》，转发次数高达 2.5 万余人次，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开透明。2020 年政府网站公开义务教育领域信息 183 条。二是全力做好校（园）务公开，完善校务公开内容，通过校务公示栏重点公开困难学生资助实施情况、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及相应情况、免费乘坐校车情况等信息。2020 年分批次公开受助学生信息及资助金额，累计发放助学金额共计 1300 余万元；公示免费乘坐校车信息共计 120 余条，做到数据清晰公开，切实保障广大学生家长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④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信息公开。立足试点探索，紧密联系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的原则，着力对环境保护重点领域依法公





开，着力优化政务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公开的质量和实效。截至年底，通过平罗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生态环境信息 138 条，其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102 条（批复 34 条、拟批准 34 条、受理公示 34 条）；双随机一公开 1 条；大气污染、水污染及土壤污染防治信息 11 条；环境投诉信息 12 条；空气质量 12 条。



⑤强化司法信息公开。充分发挥“互联网+法治宣传”普法新模式，让公开多样化。通过“法治平罗”微信公众号公开法治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信息，真正让新媒体平台成为群众贴身的“法律顾问”，让法律变得“触手可及”，共推送各类信息 876 篇，粉丝数达 6706 人。打造人工智能公开阵地。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信息化建设，全面开展“人工智能+法律”服务模式。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配备智能法律咨询机器人 1 台，智能终端机 2 台，13 个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13 个中心村、3 个社区和 3 个移民村配备智能终端机 32 台，向群众公开法律文书、案例、法律法规等信息，提升司法惠民效率。

⑥强化就业创业信息公开。进一步优化就业环境，2020 年自筹建设一个



智能化、信息化、便民化的人力资源市场，实现平罗县常态化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打造“月月有主题、周周有招聘、日日有信息”的招聘模式，实现线上线下招聘不间断，就业服务不停歇。发挥新媒体优势，通过微信公众号公示享受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人员情况 12 期 2898 人，发布就业创业政策信息 46 期，目前关注量已达到 863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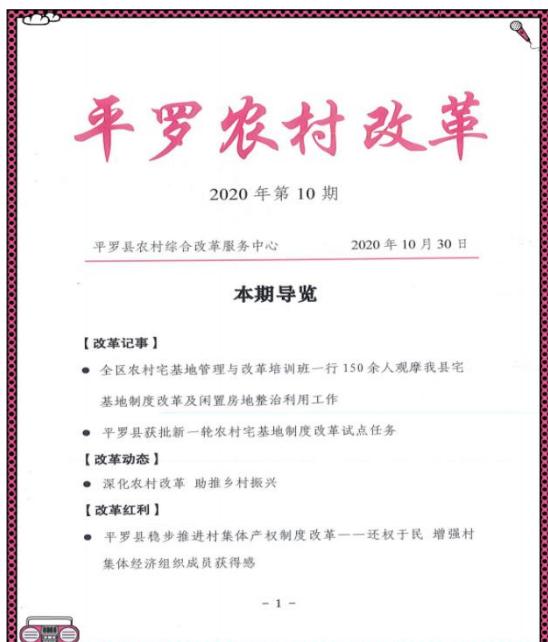


绿化、市容市貌改造情况等信息公开，通过各类平台公开相关动态信息 38 条。

⑧强化食品药品监管信息公开。开展校园周边食品、食盐、“两会”期间餐饮安全、



冷藏冷冻食品监管等食药专项检查 34 次，检查方案均通过平罗县政府信息网站进行了公示，依托“互联网+监管”系统、信用中国（宁夏）系统、宁夏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录入执法信息 330 条。落实 2020 年民生实事 1283 批次食品安全抽检任务，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 3400 批次，餐饮具 ATP 快速检测 1300 批次，药品医疗器械监督抽样 117 批次，在政府信息网站公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信息 6 期共 1334 条，公示冷藏冷冻食品贮存业务经营者备案信息 1 条。



⑨强化农村土地改革信息公开。

为确保信息公开透明，群众办事便捷高效，在农改中心交易大厅配备查询机，录入改革相关信息 76 个，全年点击量 250 余次，设置信息公示栏，发放宣传册 1 万余本，宣传彩页 2 万余张，将确权办事流程、农村产权抵押贷款申请流程、产权交易动态、服务禁令、投诉渠道等信息进行公开，逐步实现农村产权

交易市场全流程透明化运行和信息共享。同时利用农村改革专刊、政府信息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使群众充分了解农村改革的方向及政策。

（3）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

①加强住房保障信息公开。为实现城镇中低收入家庭应保尽保目标，强化公共租赁住房实物配租户动态监管，及时将动态信



息通过多种形式予以公开，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公示栏等渠道公示 2020 年公共租赁住房退出名单，共 16 户；公示 2020 年实物配租名单，共 31 户。严格执行农村危房改造审批程序，精准核实现有农村危房存量，精确认定农村改造对象，实行“三级审核”“三榜公示”制度，及时公开政策标准和危房改造进度，实现危房改造工作的公平、公开、公正、透明、规范，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今年共完成 196 户危房改造任务，已全部通过政府网站、公示栏等平台对外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Pingluo County, featuring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with the text '请输入关键词'. Below the header are several navigation links: 首页 (Home), 政务公开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网上办事 (Online Services), 互动交流 (Interactive Exchange), 活力平罗 (Vibrant Pingluo), and a search input fiel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list of government documents under the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category. The list includes items such as: '【法律法规及政策】《转让》中华人民共和国... (发布日期: 2019-12-25)', '【法律法规及政策】《征地补偿办法》中華人民共和... (发布日期: 2019-12-24)', and '【法律法规及政策】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管... (发布日期: 2019-11-28)'. Other items listed include notices about land expropriation, compensation standards, and specific cases like '平罗县红崖子乡退耕还林政策补助兑现花名册'.

②加强征地补偿信息公开。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着力推进征地补偿信息公开，切实执行好征地公示、调查摸底、实地测量、核对登记、签约补偿、款项发放等流程。本年度共征收宝丰加气站、红崖子污水处理厂集体土地 2 宗，共征收面积 13.88 亩。涉及批准 2 宗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土地批准文件》《征地告知书》《征收土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等 18 条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被征地所在乡（镇）村公开栏等平台予以公开。

宗，共征收面积 13.88 亩。涉及批准 2 宗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土地批准文件》《征地告知书》《征收土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等 18 条信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被征地所在乡（镇）村公开栏等平台予以公开。

③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信息公开。为提高公共资源使用效益，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将土地出让全部以“招拍挂”方式纳入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公开交易，实现公共资源配置全



流程透明化，依法发布每宗交易公告、资格审查、交易过程、交易结果等信息，全年共发布 18 宗 1411.6 亩国有建设用地挂牌出让公告，成交 14 宗；中国土地市场网发布划拨 23 宗新建项目 1101.23 亩用地批前公示、成交公示等信息。

序号	行政区	土地坐落	总面积	土地用途	供应方式	签订日期
1.	平罗县	平罗县高仁乡范庄村内国	0.587500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2020/12/21
2.	平罗县	宁夏青铜峡市峡东基地东至乌沙路中...	58.527500	工业用地	挂牌出让	2020/12/14
3.	平罗县	平罗县宝丰镇，东邻居民住宅、南...	0.265400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2020/11/30
4.	平罗县	崇农镇崇农村	6.26270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2020/11/26
5.	平罗县	县城块-5地块	2.710000	公园绿地	划拨	2020/11/26
6.	平罗县	改建道路与兰线惠农宝银川接壤建...	1.316100	铁路用地	划拨	2020/11/26
7.	平罗县	平罗县红寺堡乡境内	3.000000	殡葬用地	划拨	2020/11/26
8.	平罗县	位于东、南接桃林镇灯宿村、永胜...	0.859700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2020/11/26
9.	平罗县	崇农镇红寺堡二路	1.09870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2020/11/26
10.	平罗县	崇农镇崇农村	1.23310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2020/11/26
11.	平罗县	平罗县工业园区	2.70270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划拨	2020/11/26
12.	平罗县	宁夏农垦集团南滩农场范围内	1.752200	0704	划拨	2020/11/26
13.	平罗县	平罗县陶乐镇渠道区，东邻陶子沟...	0.344100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2020/11/24
14.	平罗县	平罗县城东街道律大村、蒋沟村...	0.649700	社会福利用地	划拨	2020/11/16
15.	平罗县	平罗县前进农场，红董子乡范围内...	0.004000	公用设施用地	划拨	2020/10/10

④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全力做好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预算金额、采购结果、采购合同等信息公开，严格按照要求将平罗县政府采购项目所有信息，在财政部指定的“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发布，并同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2020 年发布招标公告及中标公示信息 308 条，涉及金额 2.84 亿元，形成政府采购信息三网同步公开的工作格局。

3. 坚持为民服务，做好回应公众关切。

索引号	640221045/2020-00054	文号	生成日期	2020年07月02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所属机构	平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责任部门	平罗县市场监管局

(1) 提升政策解读实效。

聚焦“六稳”“六保”，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坚持“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落实文件起草部门主体责任。以政府网站、政务“两微一端”为传



播桥梁，重点围绕政策措施的主要内容、执行标准、惠民利民措施等方面解疑释惑。同时不断丰富解读形式，以政府或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解读实现 100% 图解，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听得懂、好明白、能理解”。2020 年全县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发布政策解读 74 条。

(2) 推进办理结果公开。紧紧围绕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主题，聚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弱项，不断创新办理思路，努力提高办理质量，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截至目前，县人民政府承办人代会议案、代表建议 40 件，政协提案 44 件，均按规定时限答复完毕，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议案提案”专栏按时对办理结果进行公开，今年共公开办理结果信息 45 条。

(3) 增强线上互动交流。一是拓宽政府网站互动交流渠道，完善领导信箱咨询投诉办理机制，围绕政府重点工作和公众关注热点，开展征集调查活动，提升政府网站听取民意、了解民情、汇聚民智、回应民声的桥梁作用，切实走好网上群众路线。2020 年，开展征集调查活动 8 次，答复办理书记信箱、县长信箱留言 261 条，办结率 100%。二是以“解决群众诉求，让群众满意”为目标，提高 12345 便民服务平台办理质量，确保群众诉求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着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2020 年共受理各类民生诉求 30112 件，直接咨询解答类 25543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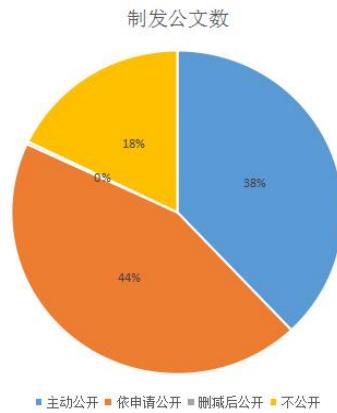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流程，畅通网上受理渠道，将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情况纳入政务公开培训和年终重要考核内容，加强对依申请公开业务办理指导监督。2020 年全县共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 件，其中县政府受理 6 件，各部门受理 10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行政复议 1 件，行政诉讼 2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1.健全完善村级公开事项清单。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全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协同发展机制，13 个乡镇指导村（居）建立完善村级公开事项清单，并通过公示栏对外进行公开。

2.规范落实公文属性标识。按照“谁制作、谁提出，谁审查、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在公文制发的过程中按照“此件公开发布”“此件删减后公开”“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公开”四种属性同步确定其属性，2020 年全县共制发公文 7302 件，其中县政府制发公文 248 件，各部门制发公文 7054 件，公开发布 2780 件，依申请





公开 3202 件，删减后公开 19 件，不公开 1301 件。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县政府制发公文信息 142 条。

(四) 平台建设情况



建设，政府网站新开设专题 11 个，按时发布《政府网站监管年度报表》，2020 年政府网站访问量 892452 次，审核发布政务公开信息 8158 条，其中审核发布动态类信息 1050 条，概括类信息 369 条，专项领域栏目信息 6739 条，为打造阳光政府创造了良好的网上公开氛围。

2. 规范管理政务新媒体。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的通知》要求，组织整合各单位政务新媒体，规范信息发布程序，实行“三审三校”，并安排专人每周对政务新媒

1. 加强政府网站监管。

严格落实网站发布信息保密审核及网站运维管理等制度，提升技术监测水平，上线政务新媒体监测平台，对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进行集中监测，确保信息发布质量。持续做好政府门户网站标准化集约化建





体的更新情况进行检查和督促，以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政务新媒体的更新与运维工作。目前全县共开通政务新媒体 80 个，其中政务微博 32 个，微信公众号 44 个、今日头条 3 个和 1 个其他政务新媒体（新华 4G），整合注销新媒体 7 个。

3.持续做好政府公报印发。严把保密审核、筛选编辑、校对审读等关口，确保政府公报发布信息准确性，以提高政府公报的权威性。今年以来，共出版《平罗县人民政府公报》四期，共计 2000 余册，及时调整各单位发放数量，不断提高政府公报使用效果，同时实现政府公报同步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从而扩大阅读范围，方便公众查阅。

4.升级打造政务公开专区。为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增强政务公开工作实效，高质量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指导意见><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专区标识>的通知》要求，在原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的基础上升级建设政务公开专区。专区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和 13 个乡镇民生服务中心建设，包含“政府信息查阅室”“政策超市”“休闲区”三个要素，统一张贴政务公开专用标识，以智能化为导向，配置查询机、台式电脑、打印机等，方便群众线上信息



- 18 -



查阅、并提供免费打印复印服务。

(五) 监督保障责任追究情况

1. 搭建监督平台。结合工作职能，积极搭建社会公众了解政府、理解政府的互动平台，组织各单位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让群众走进政府机关，了解政府运行，监督政府工作，充分保障公民的参与权、监督权。2020 共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18 次。



2. 夯实工作基础。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明确政务公开主管部门和分管领导，并安排 2 名专职人员负责政



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府网站“领导之窗”进行公布。同时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纳入政府常务会议学习议题，进行集中学习研究部署。加强人员队伍建设，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培训人员 100 余人，编制《平罗县政务公开工作手册》，强化工作机制，提升人员业务水平。发挥效能目标考核“指挥棒”的作用，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县效能目标管理考核，赋分 3 分。每季度对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季度通报，对公开不及时、公开质量不高的单位适时通报晾晒，并纳入政务公开考核。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3	3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0	3	903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98	-7	4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21	-20	1093
行政强制	154	-3	1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21	2.6 亿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	1					1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1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							



	他情形)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3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1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5	1				1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审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总 计	结 果	结 果	其 他	尚 未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结	结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结	总 计	维 持	纠 正	结 果	结	总计

1 1 1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0 年以来，全力落实政务公开有关工作部署要求，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需要在下一步工作中改进完善。一是因政府网站实行集约化管理，网站功能有待优化。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不稳定，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频繁更换，业务交接不到位，不熟悉不研究业务知识，导致政务公开工作推进缓慢。

(二)改进措施。一是不断完善公开内容。按照自治区、市有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聚焦民生重点领域，结合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参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清单目录》，编制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以规范促公开质量，通过政府网站、新媒体、公示栏等平台，重点公开征地补偿、重大建设项目、保障性住房等信息，不断完善公开内容，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二是不断优化平台建设。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和《全区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



程》要求，完善网站专栏建设，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强化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保障，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核制度，规范发布程序，对发布内容要“三审三校”，避免出现错别字、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平台，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三是不断普及公开理念。**围绕公众关注的教育就业、卫生健康、供水供热等热点，扎实推进民生领域公开，结合工作实际，创新宣传方式，加大政务公开宣传力度，广泛普及公开理念，提升政务公开的知晓率。同时加快推动政务公开向基层一线延伸，加快村务公开力度，提高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